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通政办发〔2018〕97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市区城市综合管理案件接处工作规程》的通知

通州区、崇川区、港闸区人民政府，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南通市市区城市综合管理案件接处工作规程》已重新修订，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9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南通市市区城市综合管理案件接处工作规程

一、案件受理和立案

（一）受理

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以下简称市指挥中心)通过12319城市管理服务热线,24小时全天候受理群众电话举报、网络媒体曝光、来信来访和领导批示,以及其他途径反映城市管理方面的问题,12319平台受理员及时向城管监督员(以下简称监督员)发出指令,监督员在规定的时间内赶赴现场核实了解相关情况。

（二）信息采集

监督员在责任区域日常巡查中发现城市管理方面的问题,应当立即采集相关信息,对现场存在的问题进行描述、拍照、录音、记录,通过“城管通”将案件信息发送至市指挥中心,发送的内容应当包括:事/部件、大小类、位置信息、问题描述等要素。

（三）立案

市指挥中心对接收的问题要素进行梳理、审核,符合立案条件的问题应当及时立案。立案情况应当及时通过网络、电话或者其他方式向举报人反馈。市指挥中心应当对是否立案进行严格把关。

二、案件派送

市指挥中心应当按照问题主体责任单位的层级,及时将案件

派送至市各相关专业职能部门（单位）或相关区指挥中心，各区指挥中心可再分派至区各专业职能部门（单位）。对责任单位不明确的，由市指挥中心协调后指定派送。

三、案件处置

责任单位在接到派送指令后，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相关程序妥善处置，凡涉及公共安全的，在处置过程中应当设置明显的安全防护措施和警示标识。处置结果及时反馈市指挥中心。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处置完毕的，应当向市指挥中心说明理由，并申请延期。对不属于本单位职能范围内的案件，应当立即退回市指挥中心。

四、案件核查

市指挥中心收到案件处置结果后，应当及时指派监督员现场核查问题的处置情况，并由监督员将核查结果反馈市指挥中心。

五、案件督办

市指挥中心对派送的案件可以全程跟踪督办，对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完成或者处置结果没有达到规定要求的案件，市指挥中心可以通过现场督办、系统督办、书面督办等方式进行督办。

六、结案归档

依照监督员反馈的核查结果，经市指挥中心确认案件处置结果与核查结果一致，案件确已处置完毕的，应当作结案处理，并依照档案管理的要求归档案卷；案件没有处置完毕的，市指挥中心应当再次协调或派送，并跟踪督办。

七、案件回复

已结案件，市指挥中心应当将处理结果及时通过网络、电话或者其他方式向举报人回复。

在案件处置的各个环节都要严格为举报人保密。

部 件 部 分

(一) 部件管理标准及责任单位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部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1	01	公用设施	01	上水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	市建设局、产权单位	
2			02	污水井盖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产权单位	
3			03	雨水井盖			
4			04	雨水箅子			
5			05	电力井盖	无缺失、无损坏、无堵塞。	供电公司、产权单位	
6			06	路灯井盖		市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7			07	通讯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设置锁具的窨井盖上锁。	电信公司、移动通信公司、联通公司、铁通公司、市文广新局、供电公司
8			08	电视井盖			市文广新局
9			09	网络井盖			电信公司、移动通信公司、联通公司、铁通公司、市文广新局
10			10	热力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11			11	燃气井盖			市建设局
12			12	公安井盖			市公安局、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13			13	消防设施		设置（标志）明显，无缺失、无损坏、无渗漏。	市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14			14	无主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城管局
15			15	交接箱	设施无缺失、无损坏，箱门关闭正常。	市公安局、电信公司、移动通信公司、联通公司、铁通公司、市文广新局、供电公司、市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16			16	电力设施	无缺失、无损坏，箱门关闭正常，设置稳定。	供电公司、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17			17	立杆	无缺失、无损坏，设置稳固，无歪斜。	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市建设局	
18			18	路灯	无缺失、无损坏，正常照射。	市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19			19	地灯		市建设局，市城管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部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20			20	景观灯		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21			21	报刊亭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外观整洁、无亭外经营、无超范围经营、无违法设置亭身广告，无占用盲道现象。	邮政公司、各区政府（管委会）
22			22	电话亭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外观整洁，无占用盲道现象。	电信公司
23			23	邮筒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整洁美观，符合市容标准，无占用盲道现象。	邮政公司
24		24	信息亭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级部门		
25		25	自动售货机	各区政府（管委会）		
26			26	健身设施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设置稳固、无安全隐患。符合市容标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体育局
27			27	中水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设置锁具的窨井盖应上锁。	产权单位
28			28	公交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设置锁具的窨井盖应上锁。	市交通运输局
29			29	燃（油）气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设置锁具的窨井盖应上锁。	市建设局、产权单位
30			30	特殊井盖	井盖完好，无缺失、无损坏，盖况平整、无松动，设置锁具的窨井盖应上锁。	各区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31			31	民用水井	设施完好、无污染。	各区政府（管委会）
32			32	供水器	保持洁净、无损坏。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33			33	高压线铁塔	设施完好、整洁、无安全隐患。	供电公司、产权单位
34			34	变压器（箱）	设施完好、整洁、无安全隐患。	
35			35	燃气调压站（箱）	设施完好、整洁、无安全隐患。	市建设局
36			36	售货亭	洁净、美观、无破损，无超范围经营、无店外经营，无占用盲道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37			37	治安岗亭	洁净、美观、无破损，无占用盲道现象。	市公安局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部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38	02	道路交通	01	停车场	设施齐全、卫生、整洁、车辆停放整齐。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
39			02	公共自行车	周边秩序良好、设备设施完好、车辆调配合理，确保用户有车可取	市城管局
40			03	公交站亭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符合市容标准。	市交通运输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41			04	出租车站牌	标志标牌完好、无歪斜、字体无剥落缺损、符合市容标准。	市公安局
42			05	过街天桥	排水设施畅通、无灯具损坏，梯道、坡道、扶手、通行标志完好。桥面砖、踏步板平整、无缺损、无剥落。防滑条平整无翘起。环卫保洁到位。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43			06	地下通道	踏步板平整、无缺损、无剥落。防滑条平整无翘起。环卫保洁到位。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
44			07	高架立交桥	设施完备、外观整洁、无安全隐患。环卫保洁到位。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
45			08	跨河桥		
46			09	交通标识标牌	标识标牌清晰完好，无字体剥落缺损、整洁美观，符合市容标准。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市交通运输局
47			10	交通信号灯	运行正常、外观整洁。	
48			11	交通护栏	护栏无缺失、无损坏，无歪斜，无严重锈蚀，符合市容标准。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49			12	存车支架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无锈蚀，整洁美观。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
50			13	路名牌	无缺失、无损坏、外观整洁，内容准确，设置稳固。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
51			14	交通信号设施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无锈蚀，整洁美观。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52			15	道路信息显示屏	运行正常、整洁美观。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53			16	道路隔音屏	整洁、美观、无损坏。	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54			17	交通岗亭	外观整洁、无损坏。	市公安局
55			18	监控电子眼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无锈蚀，整洁美观。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56			19	充电桩	结构件无缺失、无损坏、无锈蚀，整洁美观。	产权单位、市城管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部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57			20	轨道交通设施	设施完备、外观整洁、保洁到位、无安全隐患。	市国资委		
58	03	市容环境	01	公共厕所	外观整洁,上、下水设施完好,无粪垢、无尿垢,墙面、地面整洁。	各区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59			02	化粪池	化粪池盖完好无粪便漫溢。			
60			03	公厕指示牌	完好、稳固、无损坏。	各区政府(管委会)		
61			04	垃圾房(桶)	外观整洁、无外溢。	各区政府(管委会)		
62			05	垃圾(果壳)箱	外观整洁、无外溢、无损坏。			
63			06	灯箱霓虹灯	外观完好、无缺损。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		
64			07	广告牌匾	外观完好、无缺损。	各区政府(管委会)		
65			09	气象监测站	外观完好、整洁,设施稳固、运行正常。	市气象局		
66			11	噪声显示屏	外观完好、整洁,设施稳固、运行正常。	市环保局		
67			04	园林绿化	01	古树名木	生长正常、无重大病虫害流行,无刻画等明显人为破坏痕迹,设施完好无损,有标示牌且完整。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68					02	行道树	树木生长正常、无倒伏、无明显安全隐患、无重大病虫害流行。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69	03	护树设施			稳固、无损坏。			
70	04	花架花钵			花架、花钵完整无缺损,无明显积尘,花钵无缺株。			
71	05	绿地			无明显黄土露天现象。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72	06	雕塑			雕塑完整无缺失、无损坏,无明显积尘。			
73	07	街头座椅			无缺失、无损坏,设置稳固,无明显积尘。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74	08	绿地护栏			护栏设施设置规范,无缺失、无损坏,无歪斜,无严重锈蚀。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75	09	绿地维护设施			完整无缺失、无损坏、运行正常。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部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76			10	喷泉	完整无缺失、无损坏。	
77	05	房屋土地	01	宣传栏	无缺失、无损坏、符合市容标准。	各区政府（管委会）、产权单位 市民防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78			02	人防工事	保持良好使用状态。	
79			03	公房地下室	排水设施畅通，无灯具损坏，路面砖、踏步板平整、无缺损、无剥落。	
80	06	其它设施	01	重大危险源	依法进行日常安全检查，督促责任落实。	市安监局、市公安局、产权单位。
81			02	工地	安全、文明施工。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82			03	水域附属设施	整洁、完好、无损坏，运行正常。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利局、市建设局
83			04	水域护栏	完好、整洁、稳固。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利局、市建设局
84			05	内河交通标志	完好、稳固、清晰。	市交通运输局
85			06	防汛墙	完好、稳固、无损坏。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利局
86	21	扩展部件	01	道路缓冲垫	完好、无损坏。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
87			02	车辆冲洗站	清洁、无污水外溢、无占道。	
88			03	便民服务点	整洁有序、定点摆放。	

（二）部件管理流程

第一类 公用设施类

一、各类井盖管理流程（代码0101-0112、0114、0127、0128、0129、0130）

（一）井盖盖板缺失的，监督员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在窨井四周设置警示标志；无法设置明显标志的，应留守至工程维修人员到达现场。

（二）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三）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二、各类立杆管理流程（代码011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三、通讯交接箱管理流程（代码011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四、消防设施管理流程（代码011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3天内解决。

五、电力设施管理流程 (代码0116、0133-0134)

(一)责任单位接到通知后，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六、路灯管理流程 (代码011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3天内解决。

七、地灯、景观灯管理流程 (代码0119、012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八、各类亭、筒管理流程 (代码0121-0125、0137、013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5天内解决。

九、健身设施器具管理流程 (代码0126)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十、民用水井管理流程 (代码013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2天内解决。

十一、供水器管理流程 (代码013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3天内解决。

十二、燃气调压站 (箱) 管理流程 (代码0135)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 小故障应在24小时内解决，大故障应在48小时内解决。

第二类 道路交通类

一、停车场管理流程 (代码020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二、公共自行车管理流程 (代码02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三、公交站亭管理流程 (代码020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四、出租车站牌管理流程 (代码02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5天内解决。

五、过街天桥、地下通道、高架立交桥、跨河桥管理流程(代码0205-020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合理工期内解决。

六、交通标识标牌管理流程 (代码0209)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15天内解决。

七、交通信号灯管理流程 (代码021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须购买设备更换的，应在15天内解决。

八、交通护栏管理流程 (代码021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九、存车支架管理流程 (代码流程021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十、路名牌管理流程 (代码021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20天内解决。

十一、交通信号设施管理流程 (代码021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一般应在3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15天内解决。

十二、道路信息显示屏管理流程 (代码0215)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30天内解决。

十三、道路隔音屏管理流程 (代码0216)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10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30天内解决。

十四、交通岗亭管理流程 (代码021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申报延期。

十五、监控电子眼管理流程 (代码021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申报延期。

十六、充电桩管理流程 (代码0219)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十七、轨道交通设施 (代码022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第三类 市容环境类

一、公共厕所、化粪池管理流程 (代码0301-03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二、公厕指示牌管理流程 (代码03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三、垃圾房 (桶) 管理流程 (代码030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四、垃圾 (果壳) 箱管理流程 (代码0305)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五、灯箱、霓虹灯、广告牌匾管理流程 (代码0306-0307)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7天内拆除或补办手续。

六、气象监测站管理流程 (代码0309)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

七、噪声显示屏管理流程 (代码031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15天内解决。

第四类 园林绿化类

一、古树名木管理流程 (代码040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15天内解决。

二、行道树管理流程 (代码040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 (季节栽种除外)。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7天内解决。

三、护树设施管理流程 (代码04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 应在7

天内解决。

四、花架花钵管理流程（代码04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季节栽种及特殊情况除外）。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五、绿地管理流程（代码04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季节栽种及特殊情况除外）。

六、雕塑管理流程（代码040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七、街头坐椅管理流程（代码040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八、绿地护栏管理流程（代码040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九、绿地维护设施管理流程 (代码0409)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无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特殊情况除外)。

十、喷泉管理流程 (代码041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施工性措施的15天内解决(特殊情况除外)。

第五类 房屋土地类

一、宣传栏管理流程 (代码050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

二、人防工事管理流程 (代码05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

三、公房地下室管理流程 (代码05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

第六类 其它设施类

一、重大危险源管理流程 (代码0601)

(一) 责任单位依法进行安全检查、督促责任落实。

(二) 产权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整改。

二、工地管理流程 (代码060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3天内解决。

三、水域附属设施管理流程 (代码06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性维修应在7天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申报延期。

四、水域护栏管理流程 (代码060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作应急安全维护。

(二) 一般性维修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

申报延期。

五、内河交通标志管理流程（代码06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预设临时标志。

（二）一般性维修应在2天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申报延期。

六、防汛墙管理流程（代码060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预设临时标志。

（二）一般性维修应在7天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申报延期。

第七类 扩展部件类

一、道路缓冲垫管理流程（代码210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

二、车辆冲洗站管理流程（代码21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责令经营户立即整改。

（二）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三、便民服务点管理流程（代码210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并责令经营户立即整改。

(二) 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事件部分

（一）事件管理标准及责任单位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1	01	市容环境	01	私搭乱建	无未经审批私自搭建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它设施。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建设局、市国土局、市水利局、市规划局
2			02	暴露垃圾	公共场所无未倒入垃圾容器的生活垃圾。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国土局
3			03	积存垃圾渣土	及时清理非生活垃圾(包括医疗垃圾及有毒有害垃圾)、渣土。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环保局、市国土局
4			04	道路不洁	路面干净,无杂物,无积水。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国资委(城建集团)、市建设局
5			05	水域不洁	水质良好。水面无明显漂浮垃圾,坡岸无杂草,无堆放垃圾。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利局、市建设局
6			06	绿地管养	绿地无垃圾,植被无缺失、枯死,无擅自砍伐和占用。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公安局、市国资委(城建集团)
7			07	废弃车辆	道路、广场、绿地等公共场所及新村小区、背街后巷等非道路区域无报废遗弃车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
8			08	废弃家具设备	道路、广场等公共场所无废弃家具设备。	各区政府(管委会)
9			09	非装饰性树挂	无擅自悬挂、捆绑行道树,不在行道树上捆绑、悬挂影响市容的物品。	各区政府(管委会)
10			10	道路破损	道路(含车行道、人行道、盲道)及附属设施齐全,无损坏、塌陷、坑洼等影响通行的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11			11	河堤破损	河堤及附属设施无损坏塌陷的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水利局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12			12	道路遗撒	车辆运输或装卸过程中不得抛撒、遗漏。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市建设局
13			13	建筑物外立面不洁	临街建筑物立面及阳台整洁美观,无破损。	各区政府(管委会)
14			14	水域秩序问题	在公共水域内无毒鱼、炸鱼、电鱼违法现象,无游泳等水上体育娱乐活动,无露营、野炊等污染水质的旅游活动,无在非指定水域钓鱼现象等。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旅游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国资委
15			15	焚烧垃圾、秸秆、树叶	公共场所不得焚烧垃圾、秸秆、树叶。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环保局
16			16	油烟污染	餐饮油烟的排放无污染,符合环保要求。	各区政府(管委会)
17			17	动物尸体清理	公共场所无动物尸体。	各区政府(管委会)
18			18	擅自饲养家禽家畜、犬类	未经批准不得擅自饲养家禽家畜、犬类影响公共卫生与安全。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
19			99	其它市容环境问题	其他违反市容管理规定的。	各区政府(管委会)、相关单位
20			01	非法小广告	公共场所、公共设施无非法张贴、喷涂、手写各类广告等。	各区政府(管委会)、相关单位
21			02	违章张贴悬挂广告牌匾	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张贴悬挂经营性标语、条幅、气球等。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规划局
22	02	宣传广告	03	违法设置广告	未经批准不得违法设置墙体、楼顶、高立柱广告、电子显示屏、灯箱、充气模型、拱门和车身广告等。	
23			04	街头散发广告	交通道口无散发广告影响交通秩序;其他公共场所无散发广告影响市容。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市工商局
24			05	广告招牌破损	广告招牌应及时清洗、维修、更新。	各区政府(管委会)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25	03	施工管理	01	施工扰民	无施工噪音、灯光等扰民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环保局、市建设局、市城管局
26			02	工地扬尘	施工过程中无因未采取有效防尘措施而造成扬尘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城管局
27			03	施工废弃料	公共场所无未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堆放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28			04	施工占道	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占道施工。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市建设局、市城管局
29			05	无证掘路	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挖掘道路。	
30			99	其他施工管理问题	无其他违法违规施工行为。按规定施工管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31			04	突发事件	01	路面塌陷
32	02	自来水管破裂			无自来水管破裂、漏水现象。	市建设局、通州区政府
33	03	燃气管道破裂			无燃气管道破裂、漏气现象。	市建设局
34	04	下水道堵塞或破损			排水畅通,无明显堵塞,无污水外溢。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
35	05	热力管道破裂			无破裂、无泄漏。	各区政府(管委会)
36	06	道路积水			道路(桥涵)无大面积积水影响通行的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
37	07	道路积雪结冰			道路无大面积积雪、结冰影响通行的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相关单位
38	08	架空线缆损坏			道路、小区和其他室外公共空间架空的线缆,无破损、下坠危害公共安全的现象。	产权单位、各区政府(管委会)
39	99	其他突发事件			未列入上述内容的突发事件分类按标准管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40	05	街面秩序	01	无照经营游商	未经批准不得在城市道路、公共场所从事流动性经营。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41			02	流浪乞讨	城市主要道路、公共场所无卖艺、乞讨、露宿等行为。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市城管局、市民政局
42			03	废品收购	未经批准不得在城市道路两侧、公共场所从事废品收购。	各区政府(管委会)
43			04	店外经营	经营物品不得占道摆放,不跨门占道经营。	各区政府(管委会)
44			05	机动车乱停放	未经批准不得在未合法设置停车泊位的地点停放机动车辆。机动车辆不得载货占道摆卖。	市公安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45			06	非机动车乱停乱放	未经批准不得在未合法设置停车泊位的地点停放或未按序停放非机动车。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公安局
46			07	乱堆物堆料	未经批准不得在公共场所、道路两侧堆放物料。	各区政府(管委会)
47			08	商业噪音	商家使用各种音响器材播音,无音量超过有关标准或影响居民生活的现象。	市公安局
48			09	黑车拉客	无《道路运输证》或未取得客运运营资质的车辆不得从事营客运经营活动(含无证人力三轮车、残疾车)。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
49			10	露天烧烤	未经批准不得在露天公共场所内烧烤食物。	各区政府(管委会)
50			11	沿街晾挂	不得在主要道路及公共场所的树木和护栏、路牌、电线、电杆等设施上吊挂、晾晒物品。	各区政府(管委会)
51			12	非法出版物销售	不得销售非法出版物。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文广新局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52			13	空调室外机低挂	沿街门店或住户悬挂空调室外机的，不得严重影响行人安全。	各区政府（管委会）
53			99	其它街面秩序问题	其他影响街面秩序的现象和问题按分类标准管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54	21	扩展事件	01	无证运输、消纳渣土	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运输、倾倒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
55			02	施工车辆带泥行驶	车辆不得带泥行驶污损路面。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建设局
56			03	施工场地脏乱差	施工现场应当控制处理各种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施工场地不得污水外溢。竣工后应及时清理施工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建设局、市城管局
57			04	邮政报刊亭违反经营秩序	经营者不得超越报刊亭经营。	各区政府（管委会）、邮政局
58			05	未履行市容环卫责任的行为	其他违反市容环卫规定的，按规定标准执行。	各区政府（管委会）
60			06	农贸市场周边经营者占道经营等行为	农贸市场周边的经营者不得有占道经营等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行为。	各区政府（管委会）
61			07	路灯白天亮灯、夜间成片熄灯	按规定亮、熄灯。	开发区管委会、市建设局、相关部门
62			08	危旧房倒塌	应及时处理	市房管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63			09	非法露天演出	未经批准不得在公共场所从事经营性演出。	市公安局、市文广新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64			10	企业厂界噪音	工厂及可能造成噪声污染的企事业单位边界的噪音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环保局
65			11	营运船舶污染水域	营运船舶不得污染航行水域。	市交通运输局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66			12	外墙面破墙开门窗	无擅自改变建筑物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窗的行为。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房管局、市规划局
67			13	道路油污污染	及时查处将油污倾倒入路面、雨水井内等违法行为，并及时清理油污污染，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建设局
68			14	载运渣土车辆抛洒滴漏	各类车辆按规定装载工程渣土，不得出现抛洒滴漏现象。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公安局
69			15	施工现场、物管小区使用未按规定改装的车辆载运渣土	载运渣土的车辆进行过规范改装，并具备相关合法许可。	市建设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70			16	载运渣土车辆未按规定进行密闭改造和未正常使用GPS的	载运渣土车辆按规定进行密闭改造并正常使用GPS。	市城管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71			17	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密闭改造	改装车辆达标，车辆年检合格。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城管局
72			18	拆迁工地非开发工地未按规定倾倒、运输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	按规定倾倒运输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局、市国土局
73			19	施工工地出入口道路未硬化、未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和未按规定、冲洗车辆的安装渣土运输监控系统	建筑工地的出入口应按规定实施地面硬化、配备专门的车辆冲洗设备、进出车辆冲洗达标，安装渣土运输监控系统。	市建设局、市城管局、各区政府(管委会)
74			20	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擅自拆改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的行为得到及时制止、改正和查处。	市城管局、市房管局

序号	大类代码	大类名称	小类代码	事件名称	管理标准	责任单位
75			21	住宅小区物业管理	按照《物业管理条例》、《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监管职责。	各区政府(管委会)、市相关单位

(二) 事件管理流程

第一类 市容环境类

一、私搭乱建管理流程 (代码010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认为需要规划主管部门对搭建行为的性质、程度、后果进行认定的,应当于3天内将案件移送规划主管部门;规划主管部门应在15个工作日内对搭建行为的性质、程度、后果作出认定结论,并反馈责任单位依法查处。

(二) 私搭乱建行为正在实施的,责任单位应在60分钟内到达现场,应责令当事人停止施工,认为需要规划主管部门对搭建的建筑物、构筑物是否符合规划要求进行定性的,应当于24小时内商请规划主管部门进行认定;规划主管部门应在15个工作日内对搭建行为的性质、程度、后果作出认定结论,并反馈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行政执法部门应在24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属于私搭乱建行为的,责令业主3天内自行拆除。

(三) 违法建筑物、构筑物需强制拆除的,由责任单位依法组织实施。

二、暴露垃圾、积存垃圾渣土管理流程 (代码0102-01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 暴露垃圾5吨以下的应在4小时内清除;暴露垃圾5吨

以上的应在6小时内清除；小区装潢垃圾临时集中点应在7天内清除。

三、道路不洁管理流程（代码01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6小时内解决，确需要采取其他辅助措施的，应在24小时内解决。

四、水域不洁管理流程（代码01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6小时内解决，确需要采取其他辅助措施的，应在24小时内解决。

五、绿地管养处置流程（代码0106）

（一）绿地垃圾、植被缺失枯死的，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确需要采取其他辅助措施的，应在7天内解决。

（三）砍伐、侵占绿化的，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对被砍伐、侵占的绿化作出数量认定、价值评估和现场证据初步收集，需要进行行政处罚的，将相关材料移

交行政执法部门，由行政执法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四）对重大毁绿行为涉嫌犯罪的，绿地管养单位应在30分钟内到现场进行处置，并及时通知公安部门立案侦查，公安部门应在30天内报送处置结果。

六、废弃车辆管理流程（代码010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7天内解决。

七、废弃家具设备管理流程（代码010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1天内解决。

八、非装饰性树挂管理流程（代码0109）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九、道路破损管理流程（代码011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小规模修补应在3天内解决, 采取工程性措施的, 应在7天内提出施工方案, 并在合理工期内完成。

十、河堤破损管理流程 (代码011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小规模修补应在7天内解决, 采取工程性措施的, 申报延期。

十一、道路遗撒管理流程 (代码011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 督促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责任主体不明的, 应立即采取措施清理。

(四) 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十二、建筑物外立面不洁管理流程 (代码011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 并提出处理意见。

(二) 责任单位应督促权属单位清洗, 确保建筑物外立面外观整洁美观。

(三) 一般应在5天内解决, 确需要采取其他辅助措施的, 应在10天内解决。

十三、水域秩序问题管理流程 (代码011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责令其停止违法违章行为,并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3小时内解决。

十四、焚烧垃圾、秸秆、树叶管理流程(代码011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十五、油烟污染管理流程(代码011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对油烟污染违法事实进行认定,确认违法需要予以处罚的,应及时通过平台将案件移交行政执法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二)一般应在2天内提出处理意见,20天内落实处理意见。

十六、动物尸体清理管理流程(代码011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十七、擅自饲养家禽家畜和犬类管理流程(代码011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 犬类应在2小时内解决，其他应在3天内解决。

第二类 广告宣传类

一、非法小广告管理流程 (代码020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 24小时内处理完毕。

二、违章张贴悬挂广告牌匾管理流程 (代码020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临时性的违章条幅等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违章牌匾、布幔一般在2天内解决，如需工程性措施拆除的一般应在10天内解决。

三、违法设置广告管理流程 (代码02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违法设置行为正在实施的，责任单位应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责令停工，当事人拒不停止施工的，由相关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24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督促业主3天内自行拆除。

(三) 违法设置广告需强制拆除的, 由相关执法部门依法组织实施。

四、街头散发广告管理流程 (代码020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明确的, 应实施宣传教育, 督促当场整改, 并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在2小时内解决。

五、广告招牌破损管理流程 (代码0205)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存在安全隐患的2小时内解决, 一般性维修应在24小时内解决, 采取工程性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第三类 施工管理类

一、施工扰民管理流程 (代码030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二、工地扬尘管理流程 (代码0302)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 督促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三、施工废弃料管理流程 (代码0303)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 督促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

四、施工占道管理流程 (代码0304)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当宣传教育, 督促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6小时内解决。

五、无证掘路管理流程 (代码0305)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 责令其停止违法违章行为, 并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第四类 突发事件类

一、路面塌陷管理流程 (代码0401)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并采取临时安全防护措施。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临时性修复，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15天内解决。

二、自来水管破裂管理流程 (代码04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采取临时安全防护措施。

(二)一般应在2小时内处理，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应在3天内解决。

三、燃气管道破裂管理流程 (代码040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采取临时安全防护措施。

(二)一般应在2小时内处理，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应在3天内解决。

四、下水道堵塞或破损管理流程 (代码04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15天内解决。

五、热力管道破裂管理流程 (代码04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采取临时安全防护措施。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六、道路积水管理流程（代码040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采取临时安全防护措施。

（二）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15天内解决。

七、道路积雪结冰管理流程（代码040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迅速按市应急方案落实组织实施清雪除冰工作。

（二）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八、架空线缆损坏管理流程（代码040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影响公共安全的，应采取安全警示措施。

（二）一般在4小时内处理，须采取工程性措施的3天内解决。

第五类 街面秩序类

一、无照经营游商管理流程（代码050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应在1小时内解决。

二、流浪乞讨管理流程（代码0502）

（一）责任单位接到通知后应在60分钟内达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需要救助的,由责任单位通知救助站,救助站接到通知后应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置。

(三)应在2小时内解决。

三、废品收购管理流程(代码050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3天内解决。

四、店外经营管理流程(代码05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五、机动车乱停放管理流程(代码05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六、非机动车乱停放管理流程(代码050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七、乱堆物堆料管理流程（代码0507）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八、商业噪音管理流程（代码0508）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九、黑车拉客管理流程（代码0509）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3小时内解决。

十、露天烧烤管理流程（代码0510）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十一、沿街晾挂管理流程（代码051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十二、非法出版物销售管理流程(代码051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十三、空调室外机低挂管理流程(代码051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3天内解决。

第六类 扩展事件类

一、无证运输、消纳渣土管理流程(代码210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二、施工车辆带泥行驶管理流程(代码210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

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三、施工场地脏乱差管理流程(代码210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8小时内解决。

四、邮政报刊亭违反经营秩序管理流程(代码2104)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五、未履行市容环卫责任管理流程(代码2105)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六、农贸市场周边经营者占道经营管理流程(代码2106)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七、路灯白天亮灯、夜间成片熄灯管理流程 (代码2107)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

八、危旧房倒塌 (代码2108)

(一) 责任单位自接到通知后, 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调查。

(二) 对现场进行保护, 并立即采取安全维护措施, 预防事故扩大。

(三) 一般在48小时内解决。

九、非法露天演出管理流程 (代码2109)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 督促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1小时内解决。

十、企业厂界噪音管理流程 (代码2110)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 一般在2小时内制止, 需采取整改措施的应在15天内解决。

十一、营运船舶污染水域管理流程 (代码211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污染扩大。

(二)立即对污染源展开调查,对责任主体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4小时内解决,情况严重的应在48小时内解决。

十二、外墙破墙开门、窗管理流程(代码2112)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一般应在3天内提出处理意见,20天内解决。

(三)责任单位认为需要对拆改的墙体是否属于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或是否违反城乡规划进行鉴定或认定的,根据代码2120或0101流程办理。

十三、道路油污污染(代码2113)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部门现场设置警示标志、维持交通安全秩序。

(三)环卫部门、市政部门迅速清除路面及雨水井内油污,一般应在2小时内完成;如发生油罐车侧翻或较大面积的道路污染,应及时通知消防等部门参与处置,应在8小时内完成。

十四、载运渣土车辆抛洒滴漏(代码2114)

(一)责任单位接到指令后,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赶到现

场进行处置。

(二)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进行处理,情况严重的应在8小时内办结。

十五、施工现场、物管小区使用未按规定改装的车辆载运渣土(代码2115)

(一)责任单位自接到通知后,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小时内解决。

十六、载运渣土车辆未按规定进行密闭改造和未正常使用GPS的(代码2116)

(一)责任单位接到通知后,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赶到现场进行处置;

(二)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2天内进行处理。

十七、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未按规定密闭改造(代码2117)

(一)做好车辆改造、达标检验、维护和服务工作。

(二)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依法进行查处。

(三)对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新车或在册车辆未按规定安装密闭装置和车载GPS监控设备的,不予配发《道路运输证》或不予年度审验。

十八、拆迁工地非开发工地未按规定倾倒、运输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 (代码2118)

(一) 责任单位自接到通知后, 应在3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处理。

(二) 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24小时内解决。

十九、施工工地出入口道路未硬化、未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和未按规定、冲洗车辆的安装渣土运输监控系统 (代码2119)

(一) 责任单位接到通知后, 应在60分钟内组织人员赶到现场进行处置;

(二) 对责任主体进行宣传教育、督查整改, 依法进行查处;

(三) 一般应在3天内进行解决。

二十、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管理流程 (代码2120)

(一) 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初步调查。

(二) 认为需要主管部门对变动部位是否属于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进行认定的, 应当于3天内商请主管部门进行认定; 主管部门现场查勘结束后, 符合出具认定意见的条件下, 应在查勘后15个工作日内作出认定结论, 并反馈责任单位依法处理。

(三) 责任单位应当根据主管部门认定结论在2日内作出是否立案的决定, 并依法处理。

二十一、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流程（代码2121）

（一）责任单位应在接到通知后60分钟内组织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

（二）对责任主体应宣传教育，督促整改，全面履行监管责任，确须行政处罚的，按照相关规定移交行政执法部门进行查处。

（三）一般应在6小时内解决，确需要采取其他辅助措施的，应在24小时内解决。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各人民团体，南通军分区，市武警支队、消防支队、边防支队，南通边检站。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9月11日印发
